

兵役 Q&A

Q 我是大一新生，如何辦理兵役「緩徵」？

A 入學前於新生資料袋內，有「兵役資料表」，請於開學後兩週內填妥送學務處進修學制辦理。

若「兵役資料表」遺失，請至本學制網頁→學務處進修學制→兵役專區，下載「兵役資料表」填妥後送學務處進修學制辦理。

Q 我已服完兵役，是退伍軍人，今年考進臺北商業大學，為何要辦「儘後召集」申請？

A (1)因依規定服完兵役者稱為後備軍人，由後備指揮部列管，定期辦理教育召集、點閱召集、勤務召集等訓練

(2)為避免上課期間接到上述召集，所以凡具後備軍人身份之學生均需辦理「儘後召集」申請，簡稱「儘召」。

(3)簡言之，避免在學期間收到召集令，該申請就是讓你免除儘後召集的奔波。

Q 我已服完兵役，要如何辦理兵役「儘後召集」？

A 入學前於新生資料袋內，有「兵役資料表」，表單內請確實填妥「兵役狀況」及服役兵種軍階，於開學後兩週內填妥連同已服兵役證明影本送學務處進修學制辦理。

Q 我因個人因素免服兵役，應如何辦理免服兵役相關手續？

A 入學前於新生資料袋內，有「兵役資料表」，表單內請確實填妥「兵役狀況」，及免服兵役原因。於開學後兩週內填妥連同免服兵役證明影本送學務處進修學制辦理。

Q 延修生還未開學註冊就接到徵集令怎麼辦？或新生開學時忘記辦理兵役緩徵申請，有補救的機會嗎？

A 若新生及延修生，未申請、尚未註冊繳費或已申請尚未核准等原因而接獲徵集令（兵單），可至學務處進修學制申請暫緩徵集在學證明，再連同兵單送至戶籍地兵役單位註銷當次徵集。

Q 是否每學期註冊都要重新辦理緩徵申請？

A 緩徵及儘後召集是依法定修業年限為基準申請，二技一次申請二年，四技一次申請四年，也就是緩徵到學生畢業那年的 6 月 30 日，但如果有復學、延修、轉學、轉系(降轉、轉部)之情形，都必須重新辦理緩徵申請，且延畢生每學期註冊繳費後皆須重新辦理。

Q 替代役如何申請？

A 目前替代役申請逕向現戶籍地鄉(鎮區)公所兵役主管單位申請，詳細您可上內政部役政署網站(<http://www.nca.gov.tw>)有公告役男申請服替代役之對象條件及相關作業規定。

Q 緩徵可以緩到幾歲??

A 依相關法令規定，逾三十三歲仍未畢業，不得緩徵。